

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6樓

承辦人：股長 王姿惠

電話：03-3322101#6692

電子信箱：1002897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原秘字第1140009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「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發展委員會第四屆委員公開遴選計畫」案，原收件截止日延長至114年6月3日

（二），接受各界推薦或自薦人選，惠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4年5月12日桃原秘字第1140007959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屆遴選作業為廣納本市各族群代表及專家學者，原推薦收件截至日114年5月27日（二）延長至114年6月3日（二）。
- 三、敬請推（自）薦符合資格且有意願擔任之人選，填妥推薦表後於114年6月3日下午5時前親送或寄至本府原民局（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6樓），以郵戳或本府原民局收發章為憑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四、上開遴選計畫資訊公開於本局官網最新消息(<https://ipb.tycg.gov.tw>)。

正本：楊議員進福、林議員志強、王議員仙蓮、張議員秀菊、簡議員志偉、陳議員瑛、蘇議員偉恩、復興區代表會(十一名)、復興區各里里長(十名)、本市原住民族協

人事室 114/05/26 15:16



1140005217

無附件

進會（十二會）、都會區各原住民社團（九十四會）、復興區各原住民社團（五十一會）、都會區教會（三十六會）、復興區各教會（二十四會）、復興區社區發展協會（十會）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本府各局處（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除外）、本市各區公所、原住民族地區（55鄉鎮市區）（桃園市復興區公所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新竹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及族群發展處、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



裝

訂

16

線